

<<法学入门提要>>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学入门提要>>

13位ISBN编号：9787811121643

10位ISBN编号：7811121646

出版时间：2006-8

出版时间：云南大学

作者：屈野

页数：278

字数：23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法学入门提要>>

### 内容概要

该书，是编著者数十年以法理学为龙头，拓宽法学领域教学和科研，逐步总结实践经验，多次修订、补充、积累的成果，着重对我国社会主义初阶段新时期，法学专业主干学科进行系统概括和主要法律部门基本内容的提要。

共分为十章：一、法理学；二、宪法；三、行政法；四、民法；五、刑法；六、婚姻法和继承法；七、经济法；八、知识产权法；九、诉讼法；十、国际法。

编写过程中，在力求体现作者创新、独到特色的同时，也汲取了我国法学界教学与科研最新成果，从而形成结构适当、内容翔实、全面系统、重点突出、点面结合、简明扼要、表述清晰、通俗易懂等可读性强的特点。

该书，既可以作为攻读法学专业的读物，也可以作为当前“五五”普法中开展普法教育的重要读本，对党政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均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法学入门提要>>

作者简介

屈野(1925-).

男，云南澜沧人。

中共党员，拉祜族第一位教授，有突出贡献的著名法学家。

新中国建立前，在昆明五华学院外语系读书，后转学秘密涉险绕道香港、台湾海峡进入北京，考入华北人民革命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在京参加革命和开国大典并受检阅，后入中国人民大学法

## &lt;&lt;法学入门提要&gt;&gt;

## 书籍目录

《法学入门提要》自序一、法理学 第一节 导述 第二节 法律的 第三节 法律的本质和特征 第四节 法律和经济、国家、政治、道德的关系 第五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律的创建和发展 第六节 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法律的本质 第七节 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法律的作用 第八节 中国社会主义阶级阶段法制、民主和法治 第九节 中国社会主义初阶段法律关系 第十节 中国社会主义初阶段法律的实施和适用 第十二节 法律的遵守、违法行为和法律制裁第二章 宪法 第一节 导述 第二节 《宪法》规定我国国体、政体和选举制度 第三节 《宪法》规定我国现阶段的爱国统一战线 第四节 《宪法》规定我国几种经济形式的地位及其政策 第五节 《宪法》规定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六节 《宪法》规定我国国家结构形式和国家机构 第七节 《宪法》规定我国民主集中制原则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第三章 行政法 第一节 导述 第二节 国家行政机关 第三节 我国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 第四节 行政管理法规、行政行为和行政法制监督 第五节 行政处罚 第六节 行政复议和行政仲裁第四章 民法 第一节 导述 第二节 民事主体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第四节 财产所有权 第五节 债权 第六节 人身权 第七节 民事责任 第八节 诉讼时效第五章 刑法第六章 婚姻法和继承法第七章 经济法第八章 知识产权法第九章 诉讼法第十章 国际法后记

## &lt;&lt;法学入门提要&gt;&gt;

## 章节摘录

五、法学的产生、发展和分类 (一)产生 在具备两种条件下产生：1 立法的存在和发展

2 新的社会分工。

即有职业法学者阶层的出现。

(二)发展 跟随法律的发展而发展。

从低级到高级，法律又跟随自己的经济、政治发展而发展。

法学的发展，按顺序有奴隶主的法学，封建主的法学，资产阶级的法学，以及工人阶级领导人民大众的法学。

前三种属于剥削阶级的法学。

当今世界，第四种与第三种法学并存。

(三)分类 从世界范围看，至今没有统一的分类。

主要原因是：国家历史类型不统一；各个国家具体情况不统一；法学家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统一。

从我国看，一般分为四类：1 理论法学（包括法理学、法哲学、法社会学、比较法学等）。

2 应用法学（包括宪法学、刑法学、民法、经济法学、婚姻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劳动法学、财政法学、法院和检察院组织法学、军事法学、劳动改造法学、诉讼法学等）。

3 法律史学（包括中外法制史学、中外法律思想史学等）。

4 边缘学科（包括刑事侦查学、法医学、犯罪心理学、司法统计法学等）。

随着法律的发展，法学分类也在发展。

六、马克思主义法学的诞生和发展 (一)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含义 它是工人阶级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在法律问题上的理论化、系统化的科学。

其基本内容，包括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对法律基本问题的理论化、系统化和指导运用。

(二)马克思主义法学与剥削阶级法学的根本区别 1 内容方面。

前者是工人阶级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意志的体现；后者是剥削阶级意志的体现。

2 理论基础方面。

前者是唯物论和辩证法；后者是唯心论和形而上学。

3 服务对象方面。

前者是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工人阶级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后者是占人口极少数剥削阶级的利益。

(三)马克思主义法学诞生和发展的重大意义 1 诞生。

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马克思主义法学诞生在19世纪40年代中期，《共产党宣言》的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的诞生，也同时表明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创立。

列宁、毛泽东、邓小平等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一系列大量著作对法律问题的论述，都是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丰富和发展。

2 意义。

马克思主义法学的诞生和发展具有重大意义：(1)在内容方面。

它把一切剥削阶级法律观从根本上否定了，创建和发展了工人阶级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观。

(2)在理论基础方面。

它把一切唯心论和形而上学抛弃了，用唯物论和辩证法来代替。

(3)在服务对象方面。

它揭露和批判了历来为少数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非科学法学，建立了为工人阶级和其他广大人民利益服务的法学。

(4)在研究的道路方面。

它打破了法学被剥削阶级垄断的局面，把法学研究引向了由人民群众掌握的真正科学的道路。

&hellip;&hellip;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